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4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9年3月21日14:30时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21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19年3月20日15:00至2019年3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3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塘西路2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与日本电业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和全资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上述提案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关于与日本电业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和全资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关于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9-020）、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提案5至提案13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将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并提交《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已于2019年2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所示（本次股东大会无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与日本电业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和全资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2.00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3.00	《关于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事项

1、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3月20日（8:30—11:30，13:00—17:00）

2、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塘西路28号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5151

电话：0512-66161736

传真：0512-68223088

联系人：康云华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应仔细填写《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19年3月20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塘西路28号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5151

电话：0512-66161736

传真：0512-68223088

电子邮箱：shijiagufen@shijiakj.com

联系人：康云华

（三）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相关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796”，投票简称为“世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3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0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3月2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3月21日召开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本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与日本电业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和全资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11.00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2.00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3.00	《关于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个并打“√”，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2、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年　月　日

附件3：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住　所		邮　编	
备注：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0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4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梁健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38,299,602.77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账户金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的金额低于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10%，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签字盖章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1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4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上午11:00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张滨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2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38,299,602.77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账户金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的金额低于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10%，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9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87.4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9.26元。截至2012年5月4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9,998,79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0,306,848.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9,691,947.88元，并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31024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后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中国银行梅州分行、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交通银行梅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目前，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能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至2019年3月15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2019.3.15		备注
		原币余额	人民币余额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443066144018170039087	38,061,570.48	38,061,570.48	一般活期户
平安银行惠州分行	11014521741003	210.30	210.30	一般活期户（梅州合正）
香港汇丰银行	652249863838(人民币)	175,886.48	175,886.48	一般活期户（修德超华）
香港汇丰银行	652249863838（港元）	9,024.29	61,935.51	一般活期户（修德超华）
合计			38,299,602.77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19年3月15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额（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备注
电子基材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8,000.00	8,000.00	8,257.96	注1
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	49,978.00	25,058.43	22,418.76	注2,注3
收购惠州合正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	22,691.30	22,737.62	注2,注3
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	410.32	410.32	注2
牧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078.98	4,078.98	注2

注：1.公司于2012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对电子基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址进行了变更。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于2017年12月注销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6月7日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收购惠州合正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投资总额31,865万元）和“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总额4,300万元），其中“设立全资子公司梅州超华数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建成，且达到预计产能，经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于2017年5月25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产生节余资金4,078.98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7年8月注销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12月17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启动“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和《关于变更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重新启动“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并将“收购惠州合正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技术改造升级项目”中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173.70万元变更使用用途，投入到“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项目”重启后的建设项目中。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合计使用579,036,442.22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为人民币38,299,602.77元（含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合计37,644,097.11元）。

四、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净收入，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建成并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为紧抓5G、新能源汽车、汽车电子、消费电子等下游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抢占市场先机，加速推进年产8000吨高精度电子铜箔工程（二期）项目及其他扩产项目进度，提升公司在电子基材领域的产能，实现利润增长，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38,299,602.77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账户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公司使用项目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的需要，且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情形。上述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且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34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李卫伟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程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五届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最近两年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不会构成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程琳：女，汉族，1982年7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岭南学院EMBA在读。2011年至2016年任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公共事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程琳女士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

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

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程琳女士通过“广发资管一顺荣三七投资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91万股，通过“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0.52万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35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4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股东李卫伟提名李卫伟、杨军、陈夏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股东吴卫红提名吴卫红、张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选举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股东李卫伟提名倪宁、朱宁、尹斌、陈建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上述四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其他五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李卫伟将通过股东大会决定了公司现任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由吴绪顺、吴卫红和吴卫东（以下简称“吴氏家族”）变更为李卫伟。

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任职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36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经公司股东李卫伟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程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另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方式产生。上述一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38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对公司中英文名称及注册地址进行变更，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芜湖顺荣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荣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顺荣有限原有的权利义务均由公司承继；公司在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40223000000942。	第二条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由芜湖顺荣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荣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顺荣有限原有的权利义务均由公司承继；公司在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40223000000942。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一）中文全称：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英文全称：WUHU SHUNRONG SANQI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NETWORK TECHNOLOGY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一）中文全称：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英文全称：WUHU SANQI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NETWORK TECHNOLOGY GROUP CO.,LTD。
第五条 公司住所：安徽省南陵县经济开发区。 邮政编码：241000。	第五条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北京中路芜湖广告产业园广告创意综合楼十一楼。 邮政编码：241000。

上述修订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生效。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9-040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同意选举何洋先生、刘峰咏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见附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声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职工监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

何洋：男，汉族，1981年6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电子科技大学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6月至2014年7月，在成都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7月起在江苏极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2月起任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9年1月起任芜湖